

凶杀案侦查与指挥

【日】纲川政雄著 庞文喜等译

◀ 内部资料 ▶



辽宁公安高等专科学校技术研究所

封面设计 勤学

内部资料
注意保密

凶杀案侦查与指挥

(日) 纲川政雄 著

张久恩 吴奉生 李相洽
庞文喜 杨亚东 曹修林 黄桂英 译

辽宁省刑事科学技术研究所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序

为了便于从事刑侦、技术工作及教学的同志们了解国外刑事侦查工作状况，我所资料室组织翻译了《凶杀案侦查与指挥》。

此书比较全面系统地论述了日本国侦查刑事犯罪大要案件的程序与经验。对广大刑侦、技术干部，刑侦、技术岗位上的领导同志和教学人员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由于社会制度、法律形态、现代科学技术状况、人民风俗习惯的不同，因而，与我国情况不可等论。译文对日本国刑事警察机构、官职、程序等一律使用原词，难懂之处，加注解释。在忠于原文的基础上力求通俗易懂。

译稿承蒙沈阳市公安局李贤俊同志、辽宁省政法干校刘维平同志共同作了校订。中国刑事警察学院韩志人同志提出了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致以谢忱。由于水平所限，时间仓促，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切希望批评指正。

辽宁省刑事科学技术研究所

一九八三年四月五日

前 言

在东京法令出版株式会社の盛情协助下，《凶杀案侦查与指挥》一书出版了。《侦查研究》月刊上曾连载过《强力犯的侦查与指挥》一文。本书是根据其中的凶杀案侦查部分整理而成的。作者尽可能就具体的侦查业务，记述了一个侦查指挥员，从初动侦查到案件移送，应该具备的思想和实施侦查的方法。

不言而喻，杀人是最凶残的犯罪。通常侦破这种案件要发动整个组织的力量和运用一切侦查技术手段。侦查干部以及全体侦查员都必须充分认识，熟练地掌握这种案件的侦查技术，有利于提高侦查一切强力犯罪的能力。

初动侦查的关键在于迅速。因此，关于定型的、原则性的初动侦查工作平时就要制定好周密的计划。案件一发生，不待指挥员命令，便能自动地开始。这样，侦查工作才能迅速而有效地进行，指挥员也才能从容地担任案件的指挥。其次，在基础侦查中，尤其重要的是通过收集和周密研究痕迹物证和情况，明确嫌疑人具备哪些条件，方可定为本案罪犯。这对于全体侦查员朝着同一目标，进行准确而妥当的侦查是不可缺少的，也有利于发现嫌疑对象。但是，在以往的侦查工作中，对此，往往不给予充分注意。至于应该以什么人作为罪犯开展侦查，则完全听凭每个侦查员自己的判断。这样，侦查工作由于力量分散，不但白费心血，效率不高，而且也

无成功的希望。

不仅凶杀案件，任何案件的侦查，都取决于能否找到最适于该案件的最佳、最优的侦查方法。但是，只要事关侦查，要搞清楚究竟哪种方法最佳、最优，不仅极其困难，而且有时自以为是最佳的方法，可能恰恰是最坏的方法。为了不犯这种错误，重要的是：一方面要丢掉自以为是，对自己严加批判和反省。同时，还要周密细致地观察、研究痕迹物证和情况，正确判断案件，确立切实的侦查方针。

侦查方针确定后，就应据此转到认定并追踪逮捕嫌疑人的所谓正式侦查上来。在此阶段，指挥员和侦查员都有一些需要考虑和反省的问题。特别是由于逮捕是强制地剥夺嫌疑人人身自由的措施，稍不注意就有违法或侵犯人权的危险。

另外，在过去的侦查工作中，往往存在着以逮捕嫌疑人作为一个段落的倾向，而对于立卷移送则不作妥善考虑。因此，在不少案例中，给维持公判造成障碍。有时，甚至使侦破工作流产。特别是讯问嫌疑人，由于对供述的价值、任意性、嫌疑人供述笔录的证据力等缺乏正确认识，对讯问的本质不够理解，因而产生了从法律容许的界限一退再退的消极情绪。结果，使案情真相无法弄清。

本书根据以上想法和问题，笔者以二十余年的侦查经验为基础，吸取前人的教训，以侦查杀人案为中心，对侦查强力犯作了概略的阐述。但是，在侦查问题上，没有所谓这样干就必然出这样结果的决定性依据。因此，在进行具体案件的侦查时，每个人将会有各自的判断和处理方法。从这个意义上说，不可能设想本书会为大家提供一个完美无缺的侦查方

法。此外，书中难免有不少独断偏见之处，还望读者批评指正。

总之，犯罪有日趋智能化、流窜化的倾向，而侦查当然也必须改进和提高。本书如能对于负有这一重任的第一线广大侦查官有所参考，成为探索新的侦查方向的线索，笔者将甚感欣慰。

作者

昭和五四年八月十五日

目 录

序.....	(1)
前言.....	(2)
第一章 凶杀案侦查的重要性.....	(1)
第二章 凶杀案件的侦查体制.....	(6)
一、侦查本部.....	(7)
1、侦查本部的设立.....	(7)
2、侦查本部长、副本部长.....	(8)
3、侦查本部侦查主任.....	(9)
4、侦查本部的编制及注意事项.....	(11)
二、侦查本部以外的体制.....	(13)
第三章 初动侦查.....	(14)
一、初动侦查的重要性.....	(14)
二、平时的准备计划及实施要领.....	(15)
1、署内工作.....	(17)
2、现场处理.....	(21)
3、现场侦查工作.....	(27)
三、初动侦查的指挥要领.....	(51)
1、接到报案时的处置和精神准备.....	(51)
2、掌握现场情况的要领.....	(53)
3、现场的处置和侦查情况的确认.....	(54)
4、现场上的统一指挥和指挥员的位置.....	(55)

5、判断案件的要点.....	(55)
6、根据案件自身特点的侦查指挥.....	(57)
7、侦查的组织.....	(57)
8、现场指挥员的注意事项.....	(58)
9、侦查员应该遵守的事项.....	(63)
四、紧急部署的问题及其对策.....	(65)
1、关于是否需要进行紧急部署以及其它的范围和方法.....	(65)
2、体貌特征不清楚时的紧急部署.....	(67)
3、讲清通缉的内容与迅速进行部署.....	(68)
4、关于部署情况的掌握.....	(68)
5、对追堵人员的指导和培养.....	(69)

第四章 基础侦查..... (75)

一、对罪犯体貌特征的 查.....	(76)
1、如何发现目堵人.....	(77)
2、询问罪犯体貌特征等的方法.....	(78)
3、关于罪犯体貌特征情况的研究.....	(82)
4、关于罪犯相貌特征等痕迹物证的搜集和研究.....	(85)
5、相貌等情况的整理方法.....	(86)
二、为搞清罪犯的适合条件所进行的侦查.....	(88)
1、与作案时间的关系.....	(89)
2、与作案动机的关系.....	(97)
3、与遗留品、遗留物的关系.....	(110)
4、与现场指纹、掌纹的关系.....	(116)

5、与现场痕迹的关系·····	(117)
6、与“鉴”的关系·····	(117)
7、与手段、前科、前历的关系·····	(128)
8、与被盗财物的关系·····	(129)
9、与共犯的关系·····	(132)
三、关于被害人的侦查·····	(133)
1、对身份及有关本身情况的侦查·····	(134)
2、查明尸体身原的侦查·····	(134)
四、为弄清作案手段、方法而进行的侦查·····	(140)
1、罪犯在作案前的行动·····	(141)
2、存在于作案现场的痕迹物证·····	(141)
第五章 基础侦查方法 ·····	(148)
一、现场鉴识·····	(148)
1、现场观察·····	(149)
2、观察尸体·····	(190)
3、现场记录·····	(199)
4、现场痕迹物证的收集保管·····	(210)
二、现场周围的侦查·····	(213)
1、现场访问·····	(214)
2、调查访问有关人员和知情人·····	(223)
3、搜查·····	(226)
三、痕迹物证的检验鉴定·····	(228)
第六章 案件的判断 ·····	(230)
一、案件判断的目的及其重要性·····	(230)
二、案件判断的方法·····	(234)

1、以痕迹物证和确实的情况为基础·····	(234)
2、对痕迹物证进行观察与考察·····	(234)
3、引进科学和专业知 识·····	(244)
4、对痕迹物证与情况进行多方面的研究·····	(244)
5、排除先入为主和主观愿望的推理·····	(244)
6、从肯定和否定两方面进行研究·····	(245)
7、最后的结论由指挥员负责提出·····	(245)
第七章 侦查方针的制定 ·····	(246)
一、侦查方针及其重要性·····	(246)
二、制定侦查方针的方法·····	(251)
三、侦查纲要的拟订与贯彻方法·····	(252)
1、案件的梗概·····	(252)
2、罪犯体貌特征与罪犯条件·····	(252)
3、侦查事项·····	(253)
4、侦查方法·····	(254)
5、侦查痕迹物证·····	(254)
6、贯彻方法·····	(255)
四、侦查方针的变更·····	(256)
第八章 侦查会议 ·····	(257)
一、会议的种类和组成·····	(257)
1、侦查本部全体会议·····	(257)
2、侦查本部干部会议·····	(258)
3、全体侦查有关人员会议·····	(258)
二、主持会议应注意的事项·····	(258)
1、制造使全体人员便于发言的气氛·····	(258)

2、明确会议的目的和主题·····	(258)
3、指定发言人·····	(258)
4、发言方法·····	(259)
5、指挥员的态度·····	(259)
6、综合意见的方法·····	(260)
第九章 认定嫌疑人的侦查·····	(261)
一、踪迹侦查·····	(261)
1、侦查员的人选与编组·····	(262)
2、指定担当区域与明确责任·····	(262)
3、明确侦查目的·····	(264)
4、侦查实施要领·····	(264)
二、交往关系侦查·····	(280)
1、侦查员的人选和所需人员·····	(281)
2、侦查员的注意事项·····	(281)
3、侦查实施要领·····	(282)
三、遗留物品侦查·····	(287)
1、研究物证材料与判断重要程度·····	(288)
2、侦查员的人选与分工·····	(288)
3、侦查的实施要领·····	(289)
4、侦查上的注意事项·····	(296)
四、赃物侦查·····	(302)
1、赃物通报·····	(303)
2、遗失物品名称特征通报·····	(304)
3、入内调查·····	(305)
4、侦查上的注意事项·····	(308)

五、手段侦查	(311)
1、手段的研究	(311)
2、手段材料的研究和运用	(313)
六、侦查指挥上的注意事项	(315)
1、备齐文书、簿册	(316)
2、听取侦查报告的方法	(318)
3、嫌疑对象的处置	(321)
4、侦查的合理化、效率化	(328)
5、提高协作精神和侦查热情	(330)
第十章 对嫌疑人的追踪侦查	(334)
一、收集侦查材料	(336)
1、相貌、体格、特征	(336)
2、衣着、携带钱财物品	(338)
3、身份	(339)
4、推断嫌疑人的落脚藏身地点	(339)
二、追踪侦查的实施	(341)
1、侦查本部人员的追踪	(341)
2、通缉令	(342)
3、请求一般国民协助的措施	(343)
4、指挥侦查上的注意事项	(348)
第十一章 逮捕嫌疑人(问题和对策)	(368)
一、普通逮捕中的问题	(372)
1、请求逮捕证	(372)
2、逮捕	(378)
二、紧急逮捕中的问题	(388)

1、关于不具备紧急逮捕条件犯罪的紧急逮捕	(388)
2、具有足以怀疑犯罪的充分理由	(389)
3、关于紧急性	(390)
4、请发证件上的问题	(391)
三、逮捕现行犯的问题	(393)
四、关于重新逮捕	(395)
五、错捕	(396)
六、防止逮捕时的事故及其他	(397)
第十二章 立卷移送	(402)
一、移送案卷	(405)
1、移送书	(405)
2、勘查(勘验检查)笔录	(407)
3、证人证言笔录	(411)
4、侦查报告书	(417)
5、嫌疑人的审讯及供述笔录	(421)
二、物证	(453)
附录	(456)

第一章 凶杀案侦查的重要性

不言而喻，杀人是世界上最大最凶的恶性犯罪。一旦发生，这个比地球上任何东西都宝贵的生命就再也无挽回的余地了。

很多充满着人生希望的健康人，在中途，突然被夺去了生命，这时，被害人本人自不必说，对其亲属来说，悲哀之情也是难以形容的。特别是当维持一家生计的人一旦遇害，这个家就会立刻陷于绝境，给被害家属带来的精神方面、物质方面的损失是难以估量的。因此，给社会上也带来了很大的不安。由于上述的原因，应该从社会上根绝这种凶恶犯罪^①，对杀人者法律定刑也处以死刑、无期徒刑、三年以上的有期徒刑等重刑。也正因为如此，警察对杀人案的侦查，无论从组织上和技术上都竭尽全力。

然而，这种在世上不允许存在的凶恶犯罪，每年都有相当数量。据警察厅的统计资料，从1968年到1977年的十年中，立案数平均每年为2048件，其倾向是1968年最高达到2195件，其后，每年都稍有减少，1974年发案1912件，1975年又达到2098件，以后发案都在二千件以上。至于破案情况，上述十年中平均为1975件，破案率为96.5%。按年度看，破案率最高的是1970年，为97%，最低的是

^①凶恶犯罪，所谓凶恶犯罪，日本刑法规定为杀人、强盗、放火及强奸案。

1973年，为96%。凶恶犯罪破案率最高，这种倾向今后还会继续下去。

仅从这些统计数字看，破案率比其他的刑法犯^①案件要高得多。但根据这一点，还难说问题就都得到解决了。第一，不管破案率多么高，即使逮捕了罪犯也无法复苏被害人失去的生命。第二，在3%~4%的未破案件中，抢劫杀人等很多是特别凶恶的犯罪，还存在很大的再犯危险性，国民的恐惧心理还依然存在。

更重要的是，在凶杀案件中，还有相当数量的潜在被害人。前面叙述的立案件数是通过现场认尸，逮捕嫌疑人来确认被害人的。此外，不可否定，表面上作为从失踪者及其他下落不明者处理的人数中，实际上有相当数量的人是被人杀害的。特别是最近，随着一般犯罪日趋智能化，罪犯杀人手段、特别是隐匿尸体方法也更加巧妙。从这一事实来看，很多杀人案自然未被统计在内。

另外，联想起过去侦查杀人案件的作法，重点放在明显的案件上，对于那些未发现尸体的、还没确认被害事实的案件往往是消极的，这就更增加了这种感觉。我在过去担任刑事指导官的时候，遇到过在东京都K署的管区内，发生一起十二岁少年失踪的案件。

当天，该少年在小学放学后，到当炊事员的母亲所在工厂把书包寄存在那里后，又到附近的私立珠算班学习。其后，在下午六时左右又回到工厂和他母亲见过面，说他要

①刑法犯：日本刑法规定的犯罪案件为刑法犯。